

核安全和核安保

国际原子能机构为保护人、社会和环境免受电离辐射的有害影响制订和通过各种安全标准。这些安全标准反映出对高水平核安全构成要素达成的国际共识。

国际原子能机构作为核安保的全球平台，帮助最大限度地降低核材料和其他放射性物质落入恐怖分子之手或核设施受到恶意行为的风险。

国际原子能机构通过同行评审服务和其他专门的国际和国家计划和项目，进一步协助成员国建设能力和努力加强全球范围的核安全和核安保框架。



1986年切尔诺贝利核事故产生了深远的影响，促使增加了国际安全合作，并通过了旨在加强核安全和应急响应的多项公约。

图/乌克兰对外友好及文化关系学会

2011年5月27日，国际原子能机构实情调查工作组检查福岛第一核电站受损的反应堆，以评估海啸的破坏情况，总结可从该事故汲取的初步教训。

图/国际原子能机构



2011年3月11日福岛第一核电站事故发生后的国际原子能机构事件和应急中心。事件和应急中心保持24小时热线畅通，以确保核或辐射紧急情况下的通报和援助请求。

图/国际原子能机构

安全

2012年，马来西亚巴东勿刹边境安全部门利用手持式辐射探测器进行辐射评估。国际原子能机构支持成员国努力加强核安保，包括使用专门设备进行边境检查

图/国际原子能机构





国际原子能机构支持成员国确保诸如能源、工业、医药、农业、科研、制造和矿物勘探等许多和平应用中使用的放射性物质的安全和可靠运输。

图/国际原子能机构

安保



法国利穆赞地区一座以前铀矿环境整治前后对比。国际原子能机构推动和促进各国之间的合作，以共享环境整治项目的知识和实施经验。

图/法国阿海珐公司